

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2000 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1 年 6 月 9 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杨毅	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	经理	15383971811	杨毅
	张月苍	河北贵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8631790192	张月苍
成员	毛娜	沧州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8032707287	毛娜
	邓福利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439	邓福利
	胡宗瑶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18633955641	胡宗瑶
	提桂贞	河北兴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0317-3060059	提桂贞

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6 月 9 日，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根据《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组成验收组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查验现场、审阅验收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在河北省沧州市沧州经济开发区沧盐公路以西建成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性质为技改。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24700m²（不新增占地），建筑面积 4350m²。主要租用华茂饲料有限公司厂房作为本项目生产车间，对现有搅拌站进行改造，租用现有个人厂房、场地作为本项目钢筋加工车间、料场、仓库及露天作业场。辅助工程为仓库、料场、办公楼等（租用、利旧），公用工程为供水、供电、供热等（均为利旧），环保工程为废气（改造）、废水（改造）、固废（利旧）和噪声处理（利旧）措施。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 年 3 月，沧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的《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6 年 5 月 3 日通过沧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沧开环表[2016]11 号），该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25 日组织了竣工环境保护现场自主验收；2019 年 3 月，重庆风大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18000t 冷轧带肋钢筋、1500t 低碳冷拔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取得沧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沧开环表[2019]19 号，详见附件），项目尚未完成自主验收。

2019 年 12 月 10 日，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申领取得排污许可证，并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进行了补充申报，证书编号：911309017356097063001P。

2020 年 9 月 30 日，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验收组：

杨毅 孙岩 王明 阿力汗 胡富强 魏程良

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沧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冀沧开审批字[2020]43号。

项目于2020年10月8日开工建设，2020年11月26日主体工程建设完成。2020年11月30日，《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搅拌站筒仓除尘废气排放口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完成备案，备案号为202013090200000130，2021年1月18日工程进入试生产运行调试阶段。

(3) 投资情况

根据该项目环评报告表要求，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建设的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进行了全面的治理。项目实际总投资25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4万元，占总投资的0.96%。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的全部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1) 石子堆存仓库废气

石子在入石子仓库堆存及装卸过程产生颗粒物废气，仓库封闭并设水雾喷淋设施，废气无组织排放。

(2) 混凝土搅拌站废气

1) 砂子堆存仓库废气

本项目砂子均为湿砂，汽车运输进厂，储存于砂子仓库内，仓库内设喷淋抑尘设施，保持砂子湿度，无扬尘产生。

2) 搅拌站废气

A、水泥筒仓废气

水泥通过气力由罐车输送进入水泥筒仓过程产生粉尘，4个水泥筒仓仓顶设2台袋式除尘器，废气经引风机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经22m高排气筒和19m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组：

杨毅 刘岩 王 明 胡宝强 魏程良

B、矿粉筒仓废气

矿粉通过气力由罐车输送进入矿粉筒仓过程产生粉尘，两个矿粉筒仓仓顶设2台袋式除尘器，废气经引风机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19m高排气筒排放。

C、砂子、石子入料仓废气

石子及砂子通过装载机卸入料仓过程产生粉尘，该工序设置在半封闭搅拌楼，并设水喷淋设施，粉尘厂区内无组织排放。

D、砂子、石子入皮带机废气

石子及砂子经料仓底部喂料口卸入皮带输送机过程产生粉尘，搅拌楼设水喷淋设施，粉尘于厂区内无组织排放。

E、石子、砂子入料斗过程废气

石子及砂子通过皮带输送机卸入料斗过程产生粉尘，搅拌楼设水喷淋设施，粉尘于厂区内无组织排放。

F、搅拌机进料及搅拌废气

在搅拌机进料及搅拌过程产生粉尘，搅拌机设有呼吸口，呼吸口设滤芯除尘器，产生废气经由呼吸口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 构件生产区废气

1) 运输车辆行驶过程扬尘

车辆行驶过程产生扬尘，厂区内道路及地面全部水泥硬化，定时对厂区内道路及地面进行清扫、洒水抑尘，对车辆轮胎及车身进行冲洗，加强运输车辆管理，降低行驶速度。

2) 钢筋加工车间焊接烟尘

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

2、废水

经核查，本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等生产废水进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3、噪声

运营期间噪声主要为搅拌机、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水泵加装隔声罩等措施。

4、固体废物

验收组：

杨毅 吕莹 王 明 胡宗琦 魏建良

经核查，厂区产生的固废采取如下措施：

(1) 各料仓仓顶除尘器、计量仓除尘器、搅拌机自带除尘器产生除尘灰回收用于生产；焊烟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收集后外售。

(2) 钢筋加工过程产生的废钢筋收集后外售。

(3) 脱模工序产生的构件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4) 沉淀池产生的沉淀物定期清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5) 搅拌站产生的混凝土收集后送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6) 厂区职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受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兴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4月30日对沧州开发区鑫源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预制构件生产线技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经监测，该项目搅拌站筒仓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两日排放浓度最高值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1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相关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与参照点两日浓度最大差值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

经核查，项目搅拌机清洗水、车辆冲洗水及作业面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淘用作农肥，无废水外排。

3、噪声

经监测，该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废

经核查，项目运营过程中水泥筒仓、矿粉筒仓除尘器以及搅拌机呼吸口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回收后回用于生产；焊烟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收集后外售；钢筋加工工序产生的废钢筋收集后外售；脱模工序产生的构件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及构件修补；搅拌站产生的废混凝土收集后送垃圾填埋场；沉淀池收集的沉淀物定期清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验收组： 杨毅 刘莹 张明 刘阳 刘阳 魏桂友

底泥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淘，用作农肥，无外排废水。

经核算，项目运营期间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201t/a；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0t/a，氨氮：0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了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现场检查，工程建设地点、周转能力、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阶段对比没有重大变动；外排污染物检测结果达标；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检测报告及验收监测报告基本满足要求，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污染治理设施定期维护，完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记录。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验收组：

杨毅 沈松 孙 明 王 胡家辉 魏超东